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4-003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等事项,担保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担保事项均已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银行审批情况协商签订担保协议、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4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近期为全资子公司吉林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海王")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事项提供了担保:

吉林海王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海王集团")为共同还款人,公司为其在该行不超过人民币 49,000 万元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授权范围之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局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实施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吉林海王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湖北海王集团为共同还款人,公司为其在该行不超过人民币 49,000 万元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方:

保证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

2、保证方式及金额:

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49,000 万元。

3、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构成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鉴定费、律师费、办案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

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累计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58.66 亿元(均为对子公司担保),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96.01%,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09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8295 债券简称:23 太阳 GK0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 太阳 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362,007 份,涉及激励对象 6 名。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截至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3 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注销该 3 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29,097 份;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3 名 2022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其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的 20%不得行权,因此注销该 3 人已获授权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2,910 份。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近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362,007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602 股票简称:云赛智联 编号:临 2024-002
900901 云赛 B 股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包括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2023 年 12 月担保人民币 373.21 万元,担保美元 0 万元,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合计 373.2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143.06 万元,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

●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 公司董事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云赛智联)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预案》,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相互提供担保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45 亿元及美元 200 万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和期限以签署合同为准。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召开十二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云赛数海申请银行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预案》,该议案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满足上海云赛数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数海)建设发展的资金需要,顺利推进其松江大数据计算中心项目的实施,同意云赛数海向银行申请 5.95 亿元贷款,用于松江大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云赛智联为本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贷款授信额度的实际贷款额度、贷款期限及担保条件等以云赛数海及相关方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2023 年 12 月 2 日、2023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2、临 2023-020、临 2023-059、临 2023-065)。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3 年 12 月,为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通汎球")担保人民币 106.15 万元,为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时代")267.06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万邦")担保余额人民币 189.92 万元,为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科技")担保余额人民币 1,052.82 万元,为上海塞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嘉电子")担保余额人民币 15.82 万元,为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鑫森")担保余额人民币 13 万元,为信诺时代担保余额人民币 2,653.96 万元,为宝通汎球担保余额 447.24 万元,为云赛数海担保余额人民币 14,770.30 万元,南洋万邦为南洋万邦(香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南洋")担保余额美元 0 万元,折合人民币 0 万元。以上担保余额总计人民币 19,143.06 万元。

三、被担保人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illegible]
1	南洋万邦	上海	[illegible]	100%	75,779.12	31,771.69	143,343.13	3,691.61	58.07%	否
2	信息科技	上海	[illegible]	100%	48,221.59	25,595.46	20,434.65	188.78	46.30%	否
3	[illegible]	上海	[illegible]	100%	21,531.20	15,747.75	5,744.90	-735.67	26.86%	否
4	仪电鑫森	上海	[illegible]	100%	120,997.68	33,463.78	99,342.96	1,928.59	72.34%	否
5	信诺时代	北京	[illegible]	100%	35,551.54	18,259.14	[illegible]	1,420.84	17.89%	否
6	云赛数海	上海	[illegible]	80%	44,895.07	16,770.50		-1,568.02	62.58%	否
7	香港南洋	香港	[illegible]	100%	3,195.72	751.74	6,005.05	105.48	76.46%	否
8	[illegible]	上海	[illegible]	100%	7,548.51	5,346.99	[illegible]	81.77	27.23%	否
9	宝通汎球	上海	[illegible]	100%	11,719.23	7,696.32	38,763.53	318.00	[illegible]	否

以上公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143.06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21%。

公司对外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特此公告。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4-004

物产中大十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宋宏炯总经理提名,聘任胡健先生为公司数字总监,任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简历附后)

2、关于《"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备案报告》的议案(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胡健先生简历

胡健:男,1973 年 10 月出生,1995 年 9 月参加工作,硕士。曾任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管理会计事业部总经理、互联网事业部总经理,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总监,拉扎斯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信息平台高级总监,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架构师。2021 年 1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数字总监。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4-002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100481,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公司自 2023 年起三年内(2023 年—2025 年)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由于公司 2023 年度已按 15%税率进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影响公司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股份"或"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1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4-01-11	2024-04-10	1.5%或 2.56%

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1-19	2023-04-20	1.85%或 2.80%或 3.00%	是
2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7,000.00	2023-02-13	2023-05-13	2.6%(增值收益 2.35%+活期利率 0.25%)	是
3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02-13	2023-03-13	2.2%(增值收益 1.95%+活期利率 0.25%)	是
4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3-24	2023-06-26	1.85%或 2.80%或 3.00%	是
5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3-25	2023-06-27	1.30%-3.15%	是
6	浦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03-27	2023-07-03	1.30%或 3.00%或 3.20%	是
7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	2023-04-27	2023-07-27	2.6%	是
8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3-05-05	2023-05-31	0.95%-2.94%	是
9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3-06-02	2023-06-30	0.95%-2.94%	是
10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4,000.00	2023-06-30	2023-08-27	2.5%	是
11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0	2023-07-05	2023-07-31	0.95%-2.8%	是
12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3-10-08	2024-01-08	1.5%或 2.45%	是
13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10-13	2023-11-17	0.95%-2.69%	是
14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8,000.00	2023-11-21	2024-02-21	2.4%	否
15	工商银行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21	2023-12-22	2.1%	是
16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11-24	2024-02-08	0.95%-2.6%	否
17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4-01-11	2024-04-10	1.5%或 2.56%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 43,000.00 万元(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良信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4-004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好屋部分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暨业绩补偿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苏州好屋部分股东股权变更概况

为减少公司投资苏州好屋损失,同时推进苏州好屋部分股东尽快履行业绩补偿债务,经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受让苏州好屋股东董向东、苏州推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陈兴、刘勇全部股权以及股东黄俊部分股权。

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受让苏州好屋部分股东股权暨业绩补偿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苏州好屋部分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4 年 1 月 16 日,苏州好屋股东董向东持有的 5.4283%苏州好屋股权、苏州推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4.1518%苏州好屋股权、刘勇持有的 2.7141%苏州好屋股权、黄俊持有的 3%苏州好屋股权(合称"本次苏州好屋股权")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苏州好屋股权已登记至公司名下,同日苏州好屋换领了编号为 320508666202401160052 的营业执照。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1、本次苏州好屋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对苏州好屋的持股比例由 64.38%增至 79.67%。

2、本次苏州好屋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刘勇的业绩补偿债务已经履行完毕,黄俊业绩补偿债务减少 5883414 元,剩余的业绩补偿债务由黄俊继续向公司履行债务清偿义务,公司将继续全力敦促黄俊尽快履行剩余业绩补偿债务。陈兴持有的苏州好屋相关股权转让登记至公司名下办理完毕、公司取得及享有该部分股权所有权及权益后,陈兴的业绩补偿债务将履行完毕。

四、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2、苏州好屋新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公司在将此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4-014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审议了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董事长魏晓林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6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0%;魏晓林先生认缴出资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通过《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7)。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控股子公司的设立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西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16 日

5、法定代表人:魏晓林

6、住所: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298 号 1 栋 1 楼 1 号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成都西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4-01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化肥分公司生产装置检修完成开车运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发布《关于化肥分公司生产装置进行例行年度检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70),内容为:"根据生产工艺特点,结合生产装置运行周期情况,为确保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定于近日对分公司-四川美丰化肥分公司的生产装置进行例行年度检修,实施优化消缺。本次检修及开停车时间预计两个月左右,预计将影响尿素产量约 6.7 万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化肥分公司生产装置已全面完成检修并恢复正常生产。停车检修期间,公司对生产装置进行了例行的设备检验检测和维护保养,以确保装置的安全平稳长周期运行。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4-007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新技术企业获得认定情况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7006967),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7 日,有效期三年。

二、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对公司影响

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认定起连续三年(2023 年-2025 年)可继续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3 年已按 15%的税率进行了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经职工代表大会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许家铭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即将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任期一致。许家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许家铭先生简历

许家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深圳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工程管理专业,中级工程师,曾任深圳长城家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预算主管,现任公司招投标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许家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02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控股股东的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汇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汇恒")为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5 日收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利荣发来的关于其持有海南汇恒的股权被法院司法冻结的相关文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冻结的基本情况

因原告杨同德与丁利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杨同德向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崂山区法院")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崂山区法院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编号为"(2023)鲁 0212 民初 22248 号)"的《民事裁定书》,同意冻结被告丁利荣银行存款人民币 32,817,154.17 元或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崂山区法院后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出具了相同编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了丁利荣持有海南汇恒 90%的股权,冻结期限为三年(自 2023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5 日止)。

关于上述股权冻结的主要原因和诉讼涉及债务金额的情况,目前公司正在与实际控制人核实中。本次冻结的海南汇恒 90%的股权,公司认为超过了《民事裁定书》的冻结金额,公司已向崂山区法院提出保全异议。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股权冻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冻结事项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所持直接控股股东股权被采取司法保全措施,与公司日常经营无关。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此次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权司法冻结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与实际控制人保持密切的沟通和联系,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崂山区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利荣出具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6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现就公告中的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预先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二、更正后: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预先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相关公告中涉及的其他相关内容同步进行调整。除前述更正内容外,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2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应收股权回购款进行债务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应收赵选民股权回购款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同意对应收赵选民股权回购款进行债务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对应收股权回购款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目前,抵债资产"和府壹号"7 号楼共计 121 套在建商品房已网签备案至公司名下,公司已按照债务重组协议约定配合办理白水济民医院质押股权的解质押手续。后续公司将根据在建商品房完成及市场情况,择机将上述房产进行出售或处置,以盘活存量资产,收回投资。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02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原委派宋军先生和祝芹敏女士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因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王维彬先生接替祝芹敏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宋军先生和王维彬先生。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维彬,2019 年 1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 10 月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维彬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维彬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097 证券简称: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1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吴斌先生的通知,其将所持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吴斌	是	4,000,000	33.33%	6.79%	是,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4/1/16	2033/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4,000,000	33.33%	6.79%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斌	12,000,000	20.36%	4,500,000	8,500,000	70.83%	14.42%	8,500,000	100%	3,500,000	100%
吴志敏	28,000,000	47.50%	0	0	0	0	0	0	28,000,000	100%
张文宇	600,000	1.02%	0	0	0	0	0	0	600,000	100%
合计	40,600,000	68.88%	4,500,000	8,500,000	20.94%	14.42%	8,500,000	100%	32,100,000	100%

3、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接到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公司")函告,获悉金诚公司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1,370	4.19%	1.17%	否	否	2024 年 1 月 16 日	质押期限至其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业务需要
合计	-	1,370	4.19%	1.17%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080,749	27.99%	151,750,000	165,450,000	50.58%	14.16%	0	0%	0	0%
合计	327,080,749	27.99%	151,750,000	165,450,000	50.58%	14.16%	0	0%	0	0%

注:(1)上述表中"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下同。

(2)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数据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数 1,168,418,131 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金诚公司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金诚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及未来一年质押到期情况:

(1)金诚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半年内(2024 年 1 月 16 日-2024 年 7 月 16 日)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1,500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5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8%,对应融资余额为 9,550.00 万元。

(2)金诚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一年内(2024 年 1 月 16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12,045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36.8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31%,对应融资余额为 85,525.00 万元。

(3)金诚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3、金诚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 公司利益的情形;

4、金诚公司本次股份质押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公司第一大股东金诚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金诚公司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质押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告知函;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